

1948

罗定文史资料



第六辑

罗定县政协文史组编
一九八四年十月



罗定文史资料第六辑目录

- 1、文史札记.....陈大远（1）
- 2、罗定气象发展史.....陈国球（22）
- 3、忆罗定公园.....黄明远（26）
- 4、抗日战争时期外地大、中学校迁来罗定的
情况.....陈朴南、陈翘英（31）
- 5、黄元白先生的晚年.....黄明远（36）
- 6、忆陈兴立医师的几件事.....陈守忠（42）
- 7、我所知道的张启荣.....张天元（49）
- 8、罗定服装业的兴起.....陈志远、黄 敏（51）
- 9、万车乡侨居马来西亚华侨的苦难历程.....
.....侨属赖者湘（54）
- 10、罗定县城和街道的沿革.....钟柏祥、陈翘英（61）

文 史 札 记

陈大远

我有缘参加县文物普查，乘工作之便，采访各地人士，收集地方掌故、文史片断，查阅文献史料，偶有所得，整理汇集成编，取名《文史札记》，唯求对我县文史研究能有所帮助。但因资料较为零碎，整理尤为困难，加上笔者学识肤浅，汇纂成章，未免粗疏，敬请读者鉴谅，为方便阅读，每小节加上标题。

洸 水 故 城 考

在今太平区潭白乡潭白小学，有一处古城址。据旧《罗定县志·古迹志》载：“晋龙乡县废县在州城西南一百里瓶仁乡蔡村前，隋改龙乡为平原，复改为洸水及洸州治所；今城址尚存（按王《州志》谓居民误呼为襄州城；考襄州即今信宜，然唐初为南扶州以獠叛侨治洸州，以后屡省入洸州，后乃复置，史名俱载《唐书·地理志》，今潭白古龙两乡，前为上下古襄堡，则居民之呼为襄州城亦非无因）。至于该城营建于何时？规模如何？沿革如何？均无记载或载之不详。访问潭白一带群众，亦多称该故城为“古襄州”。此外，蔡廷锴将军在自传中称其故乡罗镜旧是洸水故城（见《蔡廷锴自

传·我的故乡》），有必要对洸水故城进行考证。

顺仁乡是古地名，最早见于唐朝，范围大约为今太平、罗镜、分界等区及信宜贵子的一部份。而蔡村地名的由来，有两种说法：一种说法是其村与旧州城相邻，村人多以种菜为生，蔡村即菜村；另一种说法是该村人姓蔡，故取名蔡村。前一种说法显然是牵强附会，我们且取后一种说法。我查过蔡村蔡氏族谱蔡氏先祖是明末才从连滩（古之晋康郡）迁来居住，至今四百余年，因此，蔡村得名较晚，而上下古寨堡的得名更为晚（清末建立保甲制才有堡的称谓），唯古龙这一地名是从古之龙乡县而来，即此地旧延曾为龙乡县。隋开皇十年（公元五九〇年）改平原县。开皇十八年（公元五九八年），改洸水县。这是洸水县得名的开始。

元成宗大德八年（公元一三〇四年），知县陈泽把洸水县治从开阳（今船步）迁到建水乡羊禄埠（今附城南平圩，南平圩今有和睦塘，和睦与羊禄的谐音同）。而太平之洸水故城是何时所废？（即洸水县治何时从太平旧址迁往船步开阳），据查有关文献均无确切年代，一般说法为宋元之间。

据《明史》，罗定南有开阳乡，盖宋以前洸水之东，即今州治之南一都曰开阳乡。而《寰宇记》谓开阳在洸水东，则宋之洸水仍在二都顺仁乡。据此，洸水县从旧址迁往开阳，大约是在宋元之间。此中可参考的时间，一是宋开宝六年（公元九七三年）洸水、开阳、建水、镇南四县统一并为洸水县，治所是否变更？二是元世祖至元十六年（公元一二七九年）因瑶人乱而迁徙治所吗？目前，我县宋朝历史资料甚少，尚待今后考古材料给予补充。

我们先以宋开宝年间计算，太平潭白洸水故城已废置一千多年，就以元世祖初年计算，亦有七百余年了，其间居民几度变迁，有关文献记载又极罕见，故其后的错谬尤多。我们在潭白小学内发现《癸丑年重修碑记》残碑一块，是乾隆五十一年（公元一七八六年）所刻的，文曰：“古宾州之南城隍庙，创肇召自前人，后之人复增建泰来寺……”此碑所说有误。据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“宾州”项下，隋永熙郡都德县，武德四年（公元六二一年），置南扶及五县，以獮反寄洸州，贞观元年（公元六二七年）废，以所管县并属洸州。二年（六二八年）獮平，复置南扶州，自洸州还其故县。五年（六三一年）复废，县隶洸州，六年（六三二年）复置，以故县来属，其年改南扶州为宾州。天宝元年（公元七四二年）改为怀德郡。乾元元年（公元七五八年）复为宾州。旧领县五个，三千五百五十户，天宝领县四个，一千零一十九户。至京师水陆六千一百二十里，至东都水陆五千四百里，西至容州（今容县北流），二百里，东至洸州一百八十里，南至潯州（今茂名），一百五十里，东至宾州（今高州）九十二里，北至义州（今广西岑溪）二百三十里，西南至潯州（今合浦定州）一百九十里。从这里可以看出，宾州的前身南扶州唐武德四年（公元六二一年）曾侨属于洸州（治所洸水）七年多，又再过四年，南扶州才改名为宾州，“以州界有罗宾洞为名”，历史上才出现“宾州”一名。据此，洸水故城内，绝不会存“宾州”一词。从宾州距京师长安六千一百二十里，距东都洛阳五千四百里，东距洸州治所一百八十里来看，该州治应在今之信宜县。我们假设宾州城在潭

白，泲水县治已迁开阳或是在罗镜，两州里程均不相符。据此，今太平潭白之故城肯定不是宾州城。泲州，唐乾元六年（公元七六三年）领县四个，三千六百二十七户，人口九千四百三十九。据此，泲州与宾州是相邻而又大小差不多的两个州。

泲水故城基址尚存，据文物普查考证，该城城墙为夯土板筑，平面呈曲尺形，由二个既独立又相连的城区组成，面积约五万平方米，比我省经发掘清理的唐代罗州故城（遗址在今廉江县）略小，城区布局与唐代州城相似，其北面城廓长二百米，构筑坚固，现存夯土城墙基底部宽六米五，两个城角加宽，似设有瞭望防卫的角楼，北廓和西廓都可以看到尚存的基址，西廓三百米，在二百米处向西偏折，城内有一斜墙，既分隔开内外两城，又可附设上城墙的台阶，该处墙高三米五，解放后建乡府时拆除，城墙顶宽无考。城南部仅一百米，较为单薄，有护城河沟，七一年平整土地时挖开填没。该城北部是衙署区，南部是居民区和集市。至于该城建于何时？到目前尚未找到有关的记载和能断定年代的可靠证据。在城的北部衙署区（今太平潭白小学内）发现有汉代的砖瓦，板瓦素面无纹，长三十五公分，宽二十二公分，厚两公分，砖红色素面，长四十公分，宽二十公分，厚十一公分。（广东秦汉时期已使用板瓦，南越国宫殿遗址，造船遗址，城址等物均有出土，一般长三十五公分，宽二十三公分，厚一公分五，大而厚重，上有绳纹）。就砖瓦而言，比从船步开阳旧县发现的砖瓦年代要早，估计早于唐代，要得到确切年代，还需要今后更多的考古发掘材料来验证。

从地理环境来看，该城西面有古帝瓮河，东面有太平古河，两河在城北交汇，南依马鞍山，好象横卧一道天然屏障。大平古河道的旧河岸现在还看得十分清楚，从犁头滩至今太平陶瓷厂一带横贯一道天险，构成古城防卫的优越自然条件。城周围现存的地名与古城的关系十分密切。如南面的古龙官道岗，是当时该城的陆上交通要道，在城南一公里处有二个人工修筑的圆墩，周围因挖土筑墩而成“池”，面积约一千多平方米，估计是当时屯兵的关卡。在城东南有傍城岗和古楼祠，傍城岗至今还留有古碑一块，相传是县令碑。城北近河有街尾和鼓乐山。鼓乐山估计是社稷坛之类的山丘，供文武官员祭祀，故名鼓乐山。隔河是开阔地，有马槽坝和马栏蒹（今雅兰蒹），估计是当时官军屯垦牧马之地，再北就是有名的官渡头，位于两河之三角洲。在当时，金山径尚未开凿，该城与镇南、建水等联系的唯一水道必须经此，其下便是险要的马埭口。在官渡头东南不远一个叫大罗营的山岗上，有一个用夯土板筑的椭圆形古城堡，长径一百二十米，短径八十米，西俯视太平河，东靠石窦山，北面有几个小山岗相连，有塘，可饮马、可溜马，城堡南面挖有一条两米多宽的壕沟，越过沟是一个平岗，可作校场，前边是个突出的山咀，扼河边要道之咽喉，因当时陇水县地处偏僻，非富庶之地，但作为军事重镇，对西南之高凉有一定的威慑作用，估计大罗营的城堡是当时的一个驻军屯垦戍守之营地。

我国的城市起源于夏代，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出现的，是统治阶级进行暴力统治、经济剥削和生活享受的基地。它

的布局以宫室或衙署为主体，辅之以生活有关的建筑以及城垣、壕沟等防御设施。早期的城市均具有政治、经济和军事统治核心的性质，因此在选地上，多在人口比较聚集，便于防守和距离水源或水道不远的地方。汉唐时，古顺仁乡即今太平、罗镜河南岸到水摆一带，人口分散于狭长地带，因而，泅水县古城是更明显具有军事性质的边城，较为合于史实，在它周围遗留下来的军屯遗址也是一个明证。

罗镜，在早期设置县城的条件比不上太平潭白：（一）它地处高岗，离河岸较远，一旦失去东山和红石山，断去水源，罗镜则无险可守，所以近代发生在罗镜的几次战争，均先占东山作大营；（二）据考古调查，早期居民多集中于罗镜河之南岸如镜南、云沙及水摆一带，河的北岸被森林覆盖，开垦土地较少；（三）金山径未开凿之前，罗镜并不是要道。

现存的罗镜所城，亦称分州城，周长一千二百米，高六米五，有东、西、南三门。明万历四年（公元一五七六年）右金都御史提督两广军务凌云翼大征罗旁，镇压了以罗旁为中心的瑶族起义，泅水县升为罗定州（治所在今昌城），并增设通门、函口、夜护等所城。后函口所城迁荫沟驿，再迁罗镜，中路守备亦由信宜掘堀迁罗镜，筑城固守，清顺治十七年（公元一六六〇年）取消建制，乾隆四年（公元一七三九年）添设州判驻罗镜。据此，现罗镜城的建城应是明末（稍晚于罗定州城），其后它的历史地位显得越来越重要，现罗镜城是砖城，今仅存西南一段。

傍城岗古碑考

傍城岗位于太平区西良乡，西北是洸水故城，东临太平河故道，地势略高，是洸水故城伸出的一个触角。文物普查时，发现有古碑一块，该碑文曾载于旧《罗定县志·金石志》中，并有按语：“古碑正书，在太平乡傍城岗上，碑上段断去，其姓氏年代无考，按傍城岗在古洸州城之西南隅（应为东南），自隋唐以迄宋初，洸州皆治洸水，疑为宋以前物也，相传为县令碑，然无可据，因附录于此，碑高四尺四寸，广一尺八寸，厚一尺二寸。公讳等十字并蚀。”

文物普查时发现该碑现存傍城岗，高一米五，宽零点六米，厚零点四米，稍倾斜，其尺寸与旧县志所见相符，仅高度相差一寸，这可能是地面水土流失或丈量时的差错所致。因为其碑已倾斜，按当地人说，此碑曾被推倒地上，后又重新树立起来，按其尺寸看，似未被移动过。现存旧县志是民国二十三年三月纂修本（公元一九三三年），至今已半个世纪，该碑所刻文字缺损程度和现在相差不远。这是由于当地人的迷信而偶然保存了下来。

该碑由于文字部份缺损，主人姓氏及年代均不清楚，从碑文有“葬于洸水县”几字看，该碑是一块墓碑，墓主人叫蕃，别字汉臣。我们可以从傍城岗所处的地理位置推断，该碑年代范围应该是在洸水县治设于潭白故城年间。隋开皇十年（公元五九〇年），龙乡县改平原县，开皇十八年（公元五九八年）平原县又改为洸水县，这是洸水县见于史册之始。到宋元之间，洸水县治迁往船步开阳，此地即废。据此，此

碑合旧县志说，为宋以前物，其上限不超过隋开皇十八年（公元五九八年），即可把该碑暂断定为隋、唐两代之物。

我国最早的碑有三种，均无文字：一是立于公庙前，记录日晷的刻石；二是立于公庙、公门，祭祀时用来系牲口的；三是古代引棺木入墓穴的，碑的中间有圆孔。西汉时的碑有圆首、晕首、圭首三种，刻龙虎为饰。东汉出现了买地券（一种记载墓葬买地所占范围的碑文，随同入葬）。立于墓葬封土堆外的碑叫墓志，我国最早的墓志是十六国刘宋大明八年（公元四六四年）刘怀民墓志。我们从碑的形式看傍城岗古碑，该碑利用表面较平整的石块，未经加工修饰，粗厚古朴，（其碑首断去无考）应属于早期墓志。

开始以记事为主的刻石而形成的真正的碑文，秦叫石鼓文，书体一般写籀文（大篆，相传为周代史籀创字），大小匀称笔画遒劲，结构茂密奇崛。到汉代，隶书发达，笔画简直（无波势），东汉熹平四年（公元一七五年）首次把文字当书法，把书写人名字都写上去，作为一种书写艺术。隶书亦日臻成熟。南北朝不准立碑，唯墓碑盛行，魏碑体独创一格，渐转文雅秀丽。到唐代，楷书已经成熟，由简直变成工整秀丽，精严大方，比例巧妙，结构布局严整，出现了以颜真卿、柳公权、欧阳询等书法大家为代表的书体。我们从碑的书法特点来看傍城岗古碑，该碑是楷书体，字体方整，布局合理，在高七十五公分宽三十八公分的平面布字四行，每行八字，每字七分见方，间距疏密规整，属隋、初唐笔法。

我们确定了傍城岗古碑的年代为隋唐之后，再从文献来查找有关的材料。据清道光二年（公元一八二二年）阮元为

主修的三百三十四卷本《广东通志》载：“隋都督陈府君墓在泷水县南八十里（黄志），”现存旧县志无此一项记载，而阮通志又据黄志而来，而黄志是明嘉靖四十年（公元一五六一）由黄佐主修的七十卷本《广东通志》，其时，泷水县治已从开阳旧县迁往今之县城，泷水县南八十里正好与太平傍城岗一带相合（旧县志载晋龙乡废县在州西南一百里，相比稍有出入）。假若古碑为隋都督墓碑，其墓主人应姓陈，身份是都督。由于三国至后来唐代，都督均掌有很大兵权，容易使人误解，查《隋书·百官志》隋都督有如下几种：

太子骑官备身正都督，内直备身正都督为从四品。

太子备身正都督，直入正都督，直卫正都督为五品。

其副都督分别为五品、六品（而以上都督均属京官，除非是皇帝、太子亲征，不可能轻易到南方边关上来）。

宣突都督为从六品。

勋武前锋正都督为七品，与三等中县令同品。

勋武前锋副都督、散都督，前锋正都督为从七品。

前锋副都督为八品，与三等下县令同品。

此外，还有大都督、帅都督、都督等封爵（九至十一等）。

这些带兵的将官显然是边关戍守的将领，其地位与县令同等，故旧县志称此碑为县令碑，似有缘由。隋朝实行中央集权制，为了便于统治，把很多郡县先后改并，隋开皇十八年（公元五九八年）把平原改为泷水，郡废，泷水县应为三等中以上县，其县令为正七品。

1 我设想把古碑缺字补上复原，碑文全文应是：陈公讳

蕃，字汉臣，卒于某子仲春初九日即当某日丁卯葬于泔水县，坐辛向乙，犹子季逞志。”其中第一个某字应为天干中数，第二个某字尚待推敲。但碑文内容已十分清楚，该碑文简洁明了，朴素，有几点可提出来大家研究。（一）碑刻字体大，碑粗厚，非是一般人所能树此碑的，可猜想墓主人的身份地位；（二）从碑文中“葬于泔水县”句看，墓主人似将官，不是泔水县人士；（三）立碑人称犹子，应是墓主人的近亲俊儿，据此，墓主人是否当地人士又值得推敲；（四）古碑所处的位置曾为当地生产队仓库和晒地，已无封土堆于其上，其碑是否移动过？尚待查证。

隋朝历史仅三十八年，它对唐以及后来元、明、清的政治、经济与生产发展均产生极大的影响，其历史地位与秦朝对汉代的强盛产生的影响差不多。目前广东发现的隋墓不多，只见于韶关地区一带，广州石碑过去曾出土过《隋故太原王夫人墓碑》一块，广西出土过《宁越郡钦江县正主义大夫之碑》，但至今广州还未发现过隋墓。因此，太平傍城岗古碑的考证和考古发掘，其意义十分重大，相信不久的将来，考古成果将会揭示这个谜一样的古碑。

桂皮小史补遗

《罗定文史资料》第五辑刊载崔民同志写的《罗定土特产——桂皮、桂油》一文，对我县桂皮生产历史介绍十分详尽，特别是抗战至解放后一段，收集史料极为丰富。鉴于自晚清至民国，桂皮、桂油是我县最大宗出口产品，对发展我

县山区经济影响极大，其税利曾对我县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教育均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，所以，我准备对崔民同志未谈及的予以补充，供我县研究文史工作者作参考。

桂皮的原产地在我国，据《中国古代农业科学技术成就展览会资料汇编》介绍，玉桂早在西汉时期就开始从我国传到国外去。查我县近代种桂最早的应数新乐河岔乡人张以珍（新乐旧属郁南县，故旧《罗定县志》无记）。张以珍生于道光年间，为人喜欢饮酒，善用心计（混名大鬼）。清末，帝国主义列强入侵，清廷被迫放弃闭关自守政策，开放广州、厦门、福州等沿海通商口岸，外国商船队纷纷拥来，大量掠夺我国的矿产和土特产。中国濒于经济破产边缘，而山区农民，虽能刻苦耐劳而苦无生计，被逼出卖劳力。光绪年间，张往广西平南县购回桂种，雇人开山种植，并传授种桂方法（最早种桂之山，至今还叫老桂厂，后产业断卖给何姓）。后来，桂皮价格日益飞涨，每百斤桂皮可卖得铜钱二千多枚。加上我县山区土壤适宜于种桂，于是，种桂业也得到迅速推广，其中以新乐、蕾滨、金滩、铁辣、牛头、黄茅、加益等地发展尤为迅速，每年春季二、三月间则剥桂晒干，用竹篾扎成把，挑到市上卖给收桂商，然后打包转运，行销外洋，而市价为洋商所操纵，常常大起大落，一般在罗定市场每百斤桂皮约值银几元到十元不等。因桂皮是罗定的大宗出口货之一，且得泷江运输之便利，光绪十二年（公元一八八六年）即在县城设立桂税局专税出口桂皮。凡在罗定转口的桂皮，包括郁南（西宁）和广西岑溪一部份，均在罗定县城内（清末为州城）缴纳完税。据《罗定县志》载：

“桂税自光绪十二年开征，桂皮每百斤征银五钱，桂子每百斤征银捌钱，桂碎每百斤征银五钱，后减为壹钱，桂枝每百斤征银二钱五分，后减为五分。桂叶每百斤征银五分，桂油每百斤征银肆两，均由桂税局征收”。此为正税，据《西宁县志》说，后来，每百斤桂皮还要再加三块大洋缴纳。仅二十年，桂皮出口总数即达四百余万斤，税收可获利白银数万两。除了桂皮之外，还有桂枝、香粉等副业迅速发展。桂枝每百斤价值自壹元至十元，销往内地入药；糝粉（上品）每担陆至十元（水飞）；青石粉（糝枝舂碎筛成）每担六元；桂粉，价格略低于青石粉；白粉（鸭脚木去皮舂成，经水飞）价与桂粉同；正粉（以蕲艾草及杂木叶舂成）每担最高三元。当时洮岷一带就开设车厂百余间，利用水碓去生产香粉，亦是一大宗副业收入。

清末以至民国，苛捐杂税特多，桂税局因收利甚丰，一直为政府掌握，地方获利甚微，旧《罗定县志》载一逸闻：越南国王阮福说流亡中国，两广总督张之洞把他安置于罗定，每月令桂税局送旅费银五百两。可见，桂税局在当时还行使银行的职能。

光绪推行新法，各地兴办学堂之风盛行，县内士绅亦为办学而积极就地筹款，经呈准省宪，在桂皮税项下附加办学经费，由桂税局带收。规定收得西宁县部份，西宁得百分之六十，州府得百分之四十，因此，西宁县的云龙书院（后为郁南二中，今为酒厂）得设于罗定城内。虽然，办学经费之来源能有保证，但是山区农民却为此而受到更重的盘剥。

有关“越南国王”一事

旧《罗定县志》里有关“越南国王”的记载：“阮福说，越南国王，越南旧为中国藩属，清光绪十一年（公元一八八五年）法人侵其国土，王入朝请援，清廷出师与法人战，初，清兵屡败，嗣将士奋勇杀敌才战胜而和议成，越南改隶法国。时王无所归，往依两广总督张之洞，十四年（公元一八八八年），之洞以罗定地僻民醇，置王于此，王遂与从臣魏克乔、宋维新等十余人，徙居州城北关庙，政府令桂税局月送旅费银五百两，王等出入起居尚行君臣礼，月朔朝贺，每逢庆典，用纸装成龙殿，御临群众，庆祝如故。王年近六旬，精神矍铄，状貌魁梧奇伟，隆准大耳，双手垂膝，失国播迁之感往往于吟咏发之。其寓所门联云：野城高兴何如谢，陋巷清风愿学颜。十七年（一八九一年）徙连州。

其作有流寓诗：

流落浔江近两秋，而今薙发已髡头；

英宗返国成虚愿，刘表依人乏远谋。

泉甍残城余瓦砾，蛟龙失水懒遨游；

倘非误听和戎策，振作精神再补瓯。

此外，他的从臣亦有赋诗，在金公庙内亦有他君臣之诗句，均见于旧《罗定县志》。

他寓居罗定的时间至今已有九十余年，非百岁老人不能目睹其人，他寓居的北关庙亦已拆改小学，有关他的材料，仅为传闻。

从他所作的诗句来看，这个有家归不得的“流亡皇

帝”，常常借诗意抒发他忧国忧民之感情。他借用了中国人物的典故故事，来比喻他的不幸遭遇和复国决心。他们联里的“谢”和“颜”是指晋人谢安、谢玄和孔子的学生颜回。谢安，晋阳夏人，字安石。少有重名，徵辟皆不就，隐居东山，以妓相随，从人为语曰：“安石不出，如苍生何年？”四十余始出，为桓温司马，与其姪谢玄，以八千精锐破苻坚八万雄兵于淝水，一战，晋朝江山得救。颜回，孔子的弟子，居陋巷簞食瓢饮，不改其乐，年二十九，发尽白。其流寓诗里提到的英宗是指明朝英宗朱祈镇（公元一四三六年——一四四九年正统）（公元一四五七年——一四六四年天顺）。我国历史上有三个英宗，宋英宗赵曙（公元一〇六四年——一〇六七年），元英宗硕德八剌（公元一三二一年——一三二三年），而以明英宗朱祈镇与诗的内容相符。明正統十四年（公元一四四九年）七月，瓦剌也先入侵，英宗亲率师御敌，着其弟郕王祈钰留守京师，八月，英宗到了大同，回师至怀来县土木堡，也先发兵袭击，英宗被俘，文武百官随员大多死难。郕王监国，九月遂即帝位，尊英宗为太上皇。公元一四五七年，英宗复辟改元天顺，杀于谦等，废景帝为郕王。刘表，三国人，拥荆州，镇九郡，兵强粮足，刘备往依，后来把荆州托付刘备。此外，历史上有王粲依刘（表）的故事，谓“事其于宾主，不得为美事也”。这里的意思是寄人篱下。这艰难的处境是不大好受的。

旧《罗定县志》记阮福说在光绪十一年（公元一八八五年）入中国，而到光绪十四年（公元一八八八年）才被张之洞安置于罗定，后光绪十七年（公元一八九一年）再从罗定

徙往连州。此间，一八八五年——一八八八年 有 三年，他的行踪未有记。张之洞任两广总督的时间是一八八四年（光绪十年）八月二十八日至一八八九年（光绪十五年）八月八日，其时间也相符。

但据查《越南近代史》和《中外历史年表》，发现当中出入很大。首先，从一八四八年阮氏翼宗福时嗣德元年开始到一八八八年十一月，越南咸宜帝被法俘获，后被流放非洲，前后四十余年，在越南历史上并没有叫阮福说的国王。我们把这期间的越南国王，姓名、帝号列于后：

一八四八年——一八八三年

阮福时，翼宗，嗣德帝，一八八三年六月死。

一八八三年

阮应祺，翼宗弟之子，育德帝，三天即废。

阮洪佚，翼宗弟协和帝，十月被杀。

阮福昊，简宗，坚国公洪孩子。

一八八四年

阮福明，简宗弟，咸宜帝。

一八八五年，法与亲法派大臣立坚国公洪孩长子阮福升，号景宗。

一八八五年咸宜帝被迫出走河静一带，号召勤王。直到一八八八年十一月，咸宜帝被法军俘获，流放于非洲阿尔及利亚，后客死非洲。这里，简宗、咸宜帝、景宗都是兄弟关系，与阮福说流寓诗所述内容相近。那末阮福说的“说”是否是因音译不准而误读呢？查越南国王请援于中国的有嗣德帝（一八八三年）、协和帝（一八八三年）、咸宜帝（一八八五